

浙江省水产流通与加工协会文件

浙水流加〔2026〕第5号

关于开展团体标准复审工作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浙江省水产流通与加工协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》规定及上级相关部门对团体标准工作的要求，经研究，决定对我协会发布的团体标准开展复审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复审范围

2023年12月31日前发布的团体标准（附件1）。

二、复审内容

为提高团体标准复审质量，确保复审结论科学合理，重点就以下五个方面内容开展审查和评估。

（一）标准的适用性：是否适用当前政策、环境等需求，是否仍有应用场景。

（二）标准的规范性。标准内容是否为本协会章程确定

的业务范围；牵头起草单位是否为会员单位（由秘书处审查）。

（三）标准的科学性：是否符合强制性标准，内容是否仍具备科学性、先进性。

（四）标准的时效性：是否存在规范性引用文件已废止或注日期引用的标准已更新情况。

（五）标准实施效果：标准的应用实施是否取得了良好的经济效益、社会效益、生态效益。

三、复审程序

本次标准复审工作组织专家组开展审查，每项标准审查由不少于5位专家组成，由协会秘书处根据每项标准具体情况提出。

请各位专家于6月12日前，将《浙江省水产流通与加工协会团体标准复审建议表》（附件2）反馈至协会秘书处。

四、复审结论

复审结论分为继续有效、修订和废止三种。结论为“继续有效”的标准，秘书处将更新团体标准封面并上传全国团体标准信息平台；结论为“修订”的标准列入本年度制修订计划，原则上由原起草单位/起草人负责修订工作；结论为“废止”的标准将在全国团体标准信息平台公开废止公告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浙江省水产流通与加工协会秘书处

夏黎，13675855849(同微信)，xl@zappma.com

地址：杭州市天目山路 46 号宁波大厦 712 室。

浙江省水产流通与加工协会

2026 年 5 月 29 日

附件：

1. 浙江省水产流通与加工协会 2026 年复审团体标准清单及文本
2. 浙江省水产流通与加工协会团体标准复审建议表

附件 1:

浙江省水产流通与加工协会 2026 年复审团体标准清单

序号	团标编号	团标名称
1	【T/ZLJ 001-2022】	《醉鱼干原料要求》
2	【T/ZLJ 002-2022】	《醉鱼干加工技术规范》
3	【T/ZLJ 003-2022】	《醉鱼干》
4	【T/ZLJ 005-2022】	《精制鱼油加工操作规范》
5	【T/ZLJ 006-2022】	《速冻虾滑》
6	【T/ZLJ 007-2023】	《冷冻蜗牛肉》
7	【T/ZLJ 008-2023】	《冷冻调理蜗牛制品》
8	【T/ZLJ 009-2023】	《香烤鱼片原料要求》
9	【T/ZLJ 010-2023】	《香烤鱼片加工技术规范》
10	【T/ZLJ 011-2023】	《香烤鱼片》

附件 2:

浙江省水产流通与加工协会团体标准复审建议表

标准名称	
复审形式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会议审查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函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它
复审结论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继续有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修订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废止
主要理由	
专家签名	
年 月 日	